

# 上海市第一妇婴保健院

## 东院母婴学校及办公区域装饰装修项目的招标文件

根据东院工作需要，对上海市第一妇婴保健院东院母婴学校及办公区域装饰装修项目具体要求如下：

- 1、母婴学校及办公区域装饰装修项目，面积约 41 m<sup>2</sup>（以现场实际测量为准）；
- 2、原有天花拆除，重新安装龙骨石膏板刷乳胶漆，铺设安装管线及灯具；
- 3、原有墙面铲除，重新铺贴墙布，安装水槽马赛克镜子，石英石造型台面，玻璃感应门，铺设安装强弱电管线及插座；
- 4、室内采用新工艺不锈钢烤漆长虹玻璃隔断铝合金窗，以及新做墙面造型玻璃层板展示柜；
- 5、原有地面拆除，重新铺设地砖、仿木纹地板及门槛窗台；
- 6、本次项目工期 15 天；
- 7、本次项目限价 30 万元

- 投标文件要求：
- 1、参与单位的营业执照、资质。
  - 2、回复文件（内容主要为工程报价、服务承诺、施工方案等）。
  - 3、投标人在近三年内的经营及相关活动中无不良记录（提供裁判文书网截图）。
  - 4、承诺书等见附件一至二。
  - 5、投标文件密封完好并盖有骑缝章。

提交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 2699 号门诊楼北侧上海妇益母婴健康服务中心内服务台。

联系人：范老师

电话：20261172

提交时间：2022 年 1 月 17 日下午 17:00 之前

附件一：

### 法人代表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公司  
\_\_\_\_\_项目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有关的事务（含合同签订）。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附件二：

## 项目廉政责任书

甲方：上海妇益母婴健康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在项目中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和上海市有各项规定的特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有关的经济活动。
-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对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 八、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 九、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场所。
- 十、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 十一、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或者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

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十二、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本合同总金额的 1~5% 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十三、本廉洁协议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十四、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